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4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4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0月13日-10月14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3日下午3:00到2014年10月14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市潭江口工业园区山西路本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汝捷先生
6.会议登记日:2014年10月9日
7.会议召开地点: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共1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8,809,200股,占总股本的49.2588%。
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77,992,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7450%,其中关联股东林汝捷先生(35018219681001****)、陈胜、陈存忠回避议案5.1。8%。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包括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共1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8,809,200股,占总股本的49.2588%。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78,808,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4%;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联股东林汝捷(董事长)、陈胜、陈存忠回避该议案的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六个月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表决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并担任资产管理人的雪人万家资产管理计划,上述发行对象已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将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作出相应调整。
除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另有规定,如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条件等情况予以调减的,则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数量将相应调减。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4年6月10日)。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0.84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12.04元/股)的90%,亦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
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雪人万家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募集资金数额及使用用途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3360万元,在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额将用于“冷冲冷藏压缩凝机组组装及配套项目(使用募集资金29000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14360万元)”。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新老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之日起24个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为准。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2,7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弃权0股。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关于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联股东林汝捷(董事长)、陈胜、陈存忠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1,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2%;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关联股东林汝捷(董事长)、陈胜、陈存忠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1,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2%;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及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78,807,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林汝捷(董事长)、陈胜、陈存忠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1,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2%;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7.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78,807,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表决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1,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3%;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8.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78,807,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5%;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弃权1,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3%;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股东林汝捷及其一致行动人雪人万家资产管理计划免于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联股东林汝捷(董事长)、陈胜、陈存忠回避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为:赞成4,011,2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02%;反对500股,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81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12%;弃权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36%。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铭略律师事务所律师王维礼律师、姚海林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铭略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北京铭略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涉及之林汝捷及其一致行动人雪人万家资产管理计划符合免于提交要约收购申请条件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造成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部分数据填写有误,更正如下:
1、序号6“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栏,“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统计数据中“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应为70,“截止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统计数据中“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应为70;
2、表格“合计”栏,“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统计数据中“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应为70,950,“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应为70,950,“截止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统计数据中“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应为70,950,“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应为70,950。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本次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为准。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大地传媒 公告编号:2014-058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说明:2014年10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4-057),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的相关内容,现补充披露2014年7-9月业绩变动情况,其他内容与原公告未发生变化。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14年1-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69.13%-86.05%	盈利:23650.1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1元-0.56元	盈利:0.54元

(2)2014年7-9月业绩变动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1.13%-45.32%	盈利:11697.9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7元-0.22元	盈利:0.27元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贵糖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9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10月14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已于2014年9月30日送达全体监事。会前公司监事会选举廖德富监事为本次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出席现场会议监事2人,以通讯方式参会监事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钟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选举的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会议经全体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须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14-028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第二大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0月14日,本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长集团”)减持股份的通知,2014年3月3日至2014年10月14日期间,兴长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2,463,433股,占公司总股本234,392,058股的1.05%。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价格(元)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14年3月3日至2014年10月14日	2,463,433	17.23元	1.05
	大宗交易		0	0	0
	其他方式		0	0	0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1,909,256	19.67	43,632,794	18.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909,256	19.67	43,632,794	18.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说明:本公司于2014年6月13日实施了2013年度每10股送1股的利润分配方案,总股本由213,083,687股增加到234,392,058股,与此同时,兴长集团该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亦相应在原有效股份数的基础上增加了1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兴长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期间任意30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1%。
2.兴长集团本次减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3.兴长集团本次减持减持行为已在《股份减持计划说明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相关承诺。
三、备查文件
1. 减持计划说明书
2. 减持公告
特此公告。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56.200056 证券简称:深国商、深国商B 公告编号:2014-54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0万元-16,500万元	242,374.6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57元-0.62元	10.97元

2.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7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304.92万元-6,804.92万元	246,328.29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0-0.26元	11.15元

二、业绩预告审核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大型购物中心有一定的培育期,公司核心项目皇庭国际购物中心于2013年12月25日开业,商场尚处于推广和培育期,营业收入少以及因银行借款利息停止资本化导致财务费用有所增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公司2014年1-9月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国际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97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业绩为: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100万元~-390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173%至-146.10%	盈利:2,602.99万元
	亏损:-1,900万元至-1,2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2014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原预告相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由于工业缝制机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下降,致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吃机械工业有限公司2013年中期公司出售厂房及政府补贴收入形成非经常性损益30.62万元,2014年公司无出售固定资产收益,且政府补贴收入也未大幅下降;此外,公司控股的中捷大中型机械有限公司、中晖供应链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由于绣机市场疲软、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下降,造成同期亏损加大及出现亏损现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以及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临2014-034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10月9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表决方式选举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有关该增资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编号为2014-035号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临2014-035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对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进行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资背景概述
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大资产管理”)为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资孙公司,经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批准设立,现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2014年8月28日,百大资产管理向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杭州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提供了2亿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考虑到此次委托贷款百大资产管理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用完,为继续开展业务,公司对拟对百大资产管理公司进行增资。
二、增资孙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百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浙江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百大资产管理公司100%的股权,浙江百大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百大资产管理公司100%的股权。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业绩为: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100万元~-390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20.16%-29.35%	盈利:989.53万元
	盈利:790万元-1,28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为:三季度公司实际发生费用低于预期;三季度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一定收益;受上述综合影响,预计公司前三季度累计净利润高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数据最终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以及诚挚的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093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修正的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2014年8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预计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0%至10%,即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2,367.82万元至2,604.6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40%-60%	盈利:2,367.82万元
	盈利:3,314.95万元-3,788.51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本期公司完成收购罗培林、罗新良、姚纳新及新亚联合等4名交易对象以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宁波东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标的资产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宁波东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上述原因使得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以及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简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4-083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为:三季度公司实际发生费用低于预期;三季度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一定收益;受上述综合影响,预计公司前三季度累计净利润高于预期。
三、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相比的变动幅度:-20.16%-29.35%	盈利:989.53万元
	盈利:790万元-1,28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的主要原因为:三季度公司实际发生费用低于预期;三季度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到期交割产生一定收益;受上述综合影响,预计公司前三季度累计净利润高于预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数据最终以公司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以及诚挚的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五日